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本人何良，作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何良，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国海洋大学“筑峰人才工程”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博士毕业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医学院。2004-2009 年间在美国洛克菲勒大学诺贝尔奖获得者 PaulGreengard 教授研究团队从事博士后研究，后被聘为副研究员。2010 年受聘为中国海洋大学“筑峰人才工程”特聘教授至今，从事水产动物营养与饲料研究。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本人对自身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8次、股东会5次。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按时出席全部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

召开会议前，本人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主动与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秘书、内部审计负责人等沟通交流，充分获取决策所需信息，确保履职依据充分、客观独立。会议期间，本人认真听取其他董事、股东关于公司经营管理的意见，审慎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专业建议，以独立、审慎、负责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切实推动董事会科学、规范决策，督促公司有效执行相关决议，依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

法权益。

公司在 2025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25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年内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腾讯视频会议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何良	8	0	8	0	0	否	5

2025 年度，本人出席全部 8 次董事会，除《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的议案》回避表决外，本人对公司提交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未提出异议，亦无投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形，所有表决均基于独立、客观的专业判断，切实履行了董事职责。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组织并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推动公司薪酬制度更加健全、完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表决意见
1	2025/7/3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根据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表决意见
1	2025/4/24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的议案》	同意
2	2025/12/25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	同意

#### （四）日常履职情况

##### 1. 对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已通过线上沟通、视频会议审议、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管/董秘现场座谈等方式充分掌握公司经营信息，确保履职效果，2025 年度履职工作时间累计达到 15 个工作日。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专项沟通会等方式，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等工作进行了解，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事项与经营管理层多次进行深入交流和探讨。同时，通过会谈、微信、视频、电话等多种方式，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潜在风险，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持续关注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2.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

## 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结合董事会审议事项，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必要沟通，就审计相关核心事项充分交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在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完成后，本人积极参加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治理层召开的审计工作总结及审后沟通会，就审计发现、审计结论及相关事项进行充分交流。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没有提议另行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3. 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情况

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等方式，与中小投资者保持畅通的沟通渠道，了解中小投资者诉求，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 4.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在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详细讲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提交了详细的会议文件，使独立董事能够依据相关材料和信息，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 （五）其他工作情况

1.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 未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3.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4. 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

###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独立判断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重点关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期报告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经独立、审慎核查判断，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独立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针对《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会前审阅相关资料、与管理层沟通交易必要性与公允性，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人认为，该等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定价参照市场标准、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未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对此表示同意。

#### （二）定期报告披露事项

本人认真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各期定期报告相关议案与披露资料，与公司管理层、财务部门沟通报告编制及核心财务数据情况，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审慎核查。本人认为，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财务数据公允反映公司经营状况，对此表示同意。

####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本人认真审阅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公开招标

流程资料及拟变更机构的执业资质文件，与公司管理层沟通本次变更的原因及选聘过程。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合法合规的决策程序，公开招标流程公平透明，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变更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此表示同意。

#### **（四）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事项**

针对《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会前审阅激励方案、核查激励对象资格及授予条件，沟通方案实施细节。本人认为，本次股权激励授予事项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定价公允，解锁条件贴合公司发展目标，能有效绑定核心员工利益，未损害股东利益，对此表示同意。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议并仔细、审慎地行使了所有表决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

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本人对公司股东、董事会、经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以下无正文，为本述职报告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何良

---

2026年4月26日